



第六十六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69(b)

促进和保护人权：人权问题，包括增进
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

《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的现况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大会关于《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的第 65/209 号决议欢迎《公约》于 2010 年 12 月 23 日生效，并吁请尚未签署和批准或加入《公约》的国家优先考虑这样做，并考虑《公约》(第 31 和 32 条规定的有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的选择办法。大会在该决议中决定宣布 8 月 30 日为强迫失踪受害者国际日，并吁请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及其他国际和区域组织以及民间社会纪念这一国际日。大会请秘书长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继续加紧努力，协助各国成为《公约》缔约方，以期实现各国普遍参加《公约》，还请联合国各机构和组织，并邀请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以及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继续作出努力，传播关于《公约》的信息，增进对《公约》的了解，做好《公约》生效的准备，并协助缔约国履行根据这一文书所承担的义务。大会还请秘书长就《公约》现况及第 65/209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提交报告。本报告是根据该要求提交的。

* A/66/150。



目录

	页次
一. 导言	3
二. 《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的批准状况及其生效	3
三. 公约缔约国第一次会议	4
A. 选举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的成员	4
B. 关于《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结束有罪不罚 现象并防止出现新的受害者的小组讨论	4
四. 秘书长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活动	4
五. 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的活动	5
六. 联合国各机构和组织的活动	7
七. 结论	7

一. 引言

1. 大会在题为“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的第 65/209 号决议中强调深为关切世界各区域强迫失踪或非自愿失踪，包括构成强迫失踪的部分行为或相当于强迫失踪的逮捕、拘留和绑架事件增加的情况，并深为关切有关对失踪事件的证人或失踪者亲属进行骚扰、虐待和恐吓的报告日益增多的情况。
2. 大会在该决议中欣见《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获得通过，¹ 并欣见 87 国签署以及 21 国批准或加入《公约》，使《公约》于 2010 年 12 月 23 日得以生效；吁请尚未签署和批准或加入《公约》的国家优先考虑这样做，并考虑《公约》第 31 和 32 条规定的有关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的选择办法。
3. 大会在第 65/209 号决议中决定宣布 8 月 30 日为强迫失踪受害者国际日，并吁请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及其他国际和区域组织以及民间社会纪念这一国际日；
4. 在同一决议中，大会请秘书长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继续加紧努力，协助各国成为《公约》缔约方，以期实现各国普遍参加《公约》。
5. 大会还请联合国各机构和各组织，并邀请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以及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继续作出努力，传播关于《公约》的信息，增进对《公约》的了解，做好《公约》生效的准备，并协助缔约国履行根据这一文书所承担的义务。
6. 大会欢迎秘书长的报告(A/65/257)，并请秘书长就《公约》现况及第 65/209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提交报告。

二. 《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的批准状况及其生效

7. 2006 年 6 月 29 日，人权理事会第 1/1 号决议² 将《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作为该决议的附件予以通过，并建议大会通过该《公约》。
8. 大会第 61/177 号决议通过了《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并开放供签署、批准和加入。2010 年 11 月 23 日，继第二十份批准书或加入书交存后，《公约》按照其第 39 条第 1 款的规定，于 2010 年 12 月 23 日开始生效。截至 2011 年 7 月 7 日，88 个国家签署《公约》，29 个国家加入《公约》。有 10 个国家还承认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有权接受和审议受该国管辖、声称是该缔约国违反《公约》规定之受害人本人或其代理提出的来文(第 31 条)；11 个国家承认该委员会有权接受和审议一个缔约国声称另一缔约国未履行公约义务的来文(第 32 条)。

¹ 第 61/177 号决议，附件。

² 见 A/61/53，第一部分，第二章 A 节。

三. 公约缔约国第一次会议

A. 选举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的成员

9. 依照《公约》第 26 条第 3 款的规定秘书长于 2011 年 5 月 31 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召开第一次缔约国会议，首次选举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的 10 名成员。会议选举了下列成员：Mohammed Al-Obaidi 先生(伊拉克)、Mamadou Badio Camara 先生(塞内加尔)、Emmanuel Decaux 先生(法国)、Alvaro Garcé García y Santos 先生(乌拉圭)、Luciano Hazan 先生(阿根廷)、Rainer Huhle 先生(德国)、Suela Janina 女士(阿尔巴尼亚)、Juan José López Ortega 先生(西班牙)、Enoch Mulembe 先生(赞比亚)和 Kimio Yakushiiji 先生(日本)。2011 年 7 月 1 日，各成员就职。该委员会第一届会议将于 2011 年 11 月 8 日至 11 日在日内瓦召开。

B. 关于《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结束有罪不罚现象并防止出现新的受害者的小组讨论

10. 阿根廷、法国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在议程项目 7 下主办了一次小组讨论，题为“《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结束有罪不罚现象并防止出现新的受害者”。小组讨论的目的是倡导和促进批准《公约》。小组成员在讨论期间承认《公约》是打击有罪不罚现象的有力工具，并鼓励各国推动受害者及其家属运用《公约》寻求正义、真相和赔偿。

四. 秘书长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活动

11. 自《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通过以来，秘书长多次呼吁各国批准该文书(见报告A/63/299、A/63/337 和A/64/186)。2011 年 3 月 24 日，秘书长在了解严重侵犯人权行为真相权利和维护受害者尊严国际日指出，了解真相的权利在《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中有明确规定。³

12. 为促进国际法和推动执行条约，联合国于 2007 年、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在纽约举办了与条约相关的大型活动，期间强调了《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

13.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在其提交给人权理事会的关于了解真相权利的报告(A/HRC/15/33)中回顾，《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明确规定，各国义务采取具体措施，保护证人和受害者。

³ 见 <http://www.un.org/en/events/righttotruthday/sgmessage.shtml>。

14. 2010年11月23日，继第二十份批准书或加入书交存后，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于2010年11月24日发表声明，欢迎《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的第二十份批准书，并欢迎《公约》根据其第39条于2010年12月23日生效。高级专员强调，“这一开创性公约为杜绝有罪不罚现象和追求正义提供了坚实的国际框架”。高级专员还呼吁所有国家“以首批20个缔约国为榜样，尽早签署和批准这一非常重要的公约”。

15. 此外，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在最近关于其危地马拉办事处活动情况的年度报告(A/HRC/16/20/Add.1和Corr.1)中，指出《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有关倡议获得的支持。高级专员在通过其哥伦比亚国家办事处提交人权理事会的哥伦比亚人权状况报告(A/HRC/16/22)中欢迎哥伦比亚议会核准批准《公约》，并促请该国政府尽快完成这一进程。

16. 2010年11月5日，在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成立三十周年的纪念活动上，联合国人权事务副高级专员回顾，《公约》生效还需一个国家批准，呼吁所有尚未批准或加入《公约》的会员国毫不拖延地这样做，并明确承认其监测机制，即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有权受理个人和国家间的来文。她还声称，大会通过《公约》之举说明国际社会一致公认必须保证个人在免遭强迫失踪方面具有不可克减的权利，并突出说明了工作组和《公约》之间的联系。⁴

17. 关于《公约》批准情况的最新信息可在联合国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网站查询。

五. 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的活动

18. 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是人权委员会在第20(XXXVI)号决议中建立的，这是第一个肩负全球任务的联合国人权专题机制。2011年3月24日，人权理事会第16/16号决议延长了其任务期限。自成立以来，工作组向90多个国家政府转交了53 000多例个人案件。目前，仍在积极审议的尚未澄清、结案或停止的案件数目为42 633个，涉及83个国家。在过去五年里，工作组澄清了1 814个案件。

19. 工作组利用一切机会，包括在访问各国期间以及在与其代表举行双边会议时，促进批准《公约》。工作组在2011年访问了东帝汶和墨西哥，在访问期间，它鼓励东帝汶政府成为《公约》缔约国，并鼓励两国政府接受《公约》第31条和第32条规定的委员会受理个人和国家间投诉的管辖权。同样，工作组在2006年访问了危地马拉和2007年访问了洪都拉斯之后，在关于落实建议的报告(A/HRC/16/48/Add.2)中，呼吁这两个缔约国接受这些条款规定的委员会的管辖权。

⁴ 见 <http://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10510&LangID=E>。

20. 工作组在 2010 年 8 月 30 日失踪者国际日和 2010 年 11 月 12 日第九十二届会议结束之际发表公开声明，敦促所有尚未签署和(或)批准《公约》的国家尽快这样做。工作组还呼吁各国接受《公约》第 31 和 32 条规定的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接受和审议个人和国家间来文的管辖权。
21. 工作组主席兼报告员在 2010 年 11 月 5 日纪念工作组成立三十周年之际致开幕词，呼吁所有尚未批准《公约》的国家尽快批准《公约》并接受《公约》第 31 和 32 条规定的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的管辖权。
22. 在 2010 年 11 月 23 日第二十份批准书交存后，工作组于 2010 年 11 月 25 日发表声明，欢迎《公约》获得第二十份批准书。在这项声明中，工作组回顾，它积极支持了《公约》的生效和委员会的建立，并强调，委员会将补充和加强工作组以及包括失踪人员亲属在内的民间社会打击强迫失踪行为的工作。工作组再次呼吁所有尚未签署和(或)批准《公约》的国家尽快这样做并接受《公约》第 31 和 32 条规定的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接受和审议个人和国家间来文的管辖权。
23. 2010 年 12 月 23 日，工作组发表声明，欢迎《公约》生效。工作组强调，《公约》在打击强迫失踪行为方面开创了新局面，并回顾，《公约》承认受强迫失踪影响的所有人有权知道该罪行的情况真相、调查进展和结果以及失踪者的下落。此外，工作组强调，已经批准《公约》的国家承诺进行调查，以便找到失踪者，起诉责任人，并确保幸存者及其家属获得赔偿。最后，工作组再次呼吁所有尚未批准《公约》的国家尽快批准《公约》，并在批准时接受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接受和审议个人和国家间来文的管辖权。
24. 工作组在 2010 年度报告(A/HRC/16/48)中，再次呼吁所有尚未签署和(或)批准《公约》的国家尽快这样做，并在批准时接受《公约》第 31 和 32 条分别规定的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受理个人案件和国家间投诉的管辖权。
25. 工作组在关于国内刑事立法中有关强迫失踪的最佳做法的报告(A/HRC/16/48/Add.3 和 Corr.1)中，提及《公约》的数条规定。此外，工作组在结论中强调，批准《公约》是各国应遵循的最佳做法之一。
26. 2011 年 3 月 7 日，工作组主席兼报告员在与人权理事会的互动对话期间，对《公约》生效表示欢迎，并指出，已有 23 个国家批准《公约》，但其中只有 7 个国家已经接受第 31 条和第 32 条分别规定的委员会受理个人投诉和国家间投诉机制的管辖权，还有 1 个国家只接受第 32 条规定的委员会受理国家间投诉的管辖权。主席兼报告员邀请所有国家批准《公约》，并接受第 31 条和第 32 条规定的委员会的管辖权。
27. 2011 年 5 月 31 日，工作组发表声明，表示注意到《公约》缔约国第一次会议。它赞赏地注意到，26 个国家批准了公约，88 个国家已经签署，并邀请所有尚未批准《公约》的国家予以批准并接受第 31 条和第 32 条规定的委员会的管辖

权。工作组强调,《公约》生效主要是因为失踪者家属在至少 30 年期间一直努力让国际社会注意强迫失踪这一令人发指的罪行危害之深。它回顾说,在起草《公约》的谈判期间,一些人认为成立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是不必要的重复工作。失踪者亲属不得不奋力争取成立委员会。工作组则应这些家属的要求,一直大力支持它们。工作组一直强调,两种机制是相辅相成的,表示这两种机制之间的合作将考虑到虽然委员会的管辖权将限于那些已批准《公约》的国家,但工作组可以审议所有国家的情况。虽然委员会将有权处理《公约》生效后发生的强迫失踪案件,但工作组可以审查所有情况,无论它们何时发生。最后,工作组指出,它期待着与委员会建立卓有成效的合作关系,为防止和消除世界各地的强迫失踪现象而奋斗。

六. 联合国各机构和组织的活动

28. 若干联合国机构和组织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作出了协调努力,以传播关于《公约》的信息,促进对《公约》的了解,为《公约》生效作准备,并协助各缔约国履行该文书规定的义务。

29. 2010 年 11 月 19 日,第三委员会第 49 次会议建议大会通过题为“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的决议草案,其中大会除其他外,将核准把 8 月 30 日定为强迫失踪受害者国际日。⁵ 缔约国一些代表指出,这一日期是由民间社会和受害者家属选定的,世界各地许多国家已经采用。2010 年 12 月 21 日,大会第 71 次全体会议通过第 65/209 号决议,其中除其他外,宣布 8 月 30 日为强迫失踪受害者国际日。⁶

七. 结论

30. 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将于 2011 年 11 月召开首次会议。该委员会的成立是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和捍卫包括失踪者家属在内的所有受影响人士了解真相权利方面的里程碑。秘书长、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以及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正在继续努力,促进各国批准《公约》。

⁵ 见 GA/SHC/3999。请查阅 <http://www.un.org/News/Press/docs/2010/gashc3999.doc.htm>。

⁶ 见 GA/11041。请查阅 <http://www.un.org/News/Press/docs/2010/ga11041.doc.htm>。